

臺北市 COVID-19 疫苗第四劑接種通知單

親愛的長輩朋友，您好！

鑒於國際新冠肺炎病毒持續變異，且 BA.4 及 BA.5 變異株已於歐美、亞洲等國家再次造成流行。臺灣亦已發生散發性 BA.5 本土個案，多位專家學者預估疫情於秋冬有上升趨勢。50 歲以上民眾第三劑(追加劑)施打已滿 5 個月即可施打**第四劑(第二次追加劑)**，如曾確診則需再間隔 3 個月才能接種；根據臨床及科學數據顯示，接種完 14 天後可獲得保護力，故**現階段正是接種好時機**。

您可透過**本市預約平台**或是**醫院特別門診**進行預約。另外，本市聯合醫院五大院區及十二區附設院外門診部已開設固定廠牌之門診提供**現場掛號**施打；**其他醫院**每週也有各廠牌疫苗之特別門診，當日亦可**現場掛號**接種。**預約接種與現場掛號**接種訊息，請掃描下方 QR CODE。

疫苗對於減輕中重症及住院風險有一定效果，臺北市政府提醒您儘速施打疫苗，以獲得充足保護力。如果您已完成接種，亦可將本通知單訊息提供給尚未接種的親朋好友，鼓勵一同完成接種！

➤ 第四劑接種對象

50 歲以上【民國 61 年次(含)以前出生】且符合接種條件之市民

➤ 攜帶健保卡、小黃卡，免費提供接種

【預約平台】

【醫院特別門診】

【聯醫及門診部現場掛號】



★特別說明

如您需要區公所安排接種 COVID-19 疫苗服務，參加**揪團造冊**施打，或行動不便長者到宅接種，請於上班時間上午 9:00-12:00、下午 1:30-5:00 撥打區公所服務專線電話：02-23511711 分機 8205、8218。